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汇源通信，股票代码：000586）经申请，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汇源通信”）因原控股股东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君集团”）与相关方谈判，协商转让其所持有的汇源通信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汇源通信，股票代码：000586）自 2015 年 8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 号）；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85）；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事项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04）。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公告。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公司在直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2016年1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1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重组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重组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相应修订。

2016年1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修订案的文件及问询函回复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3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以及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如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等，能否通过上述审议及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